# 《红高粱》读后感600字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心如止水 更新时间：2025-05-04

*莫言小说《红高粱》，其大致情节是这样——在山东高密县东北乡一带，生活着一群有血性的人种。有个叫戴凤莲的女子，该当要出嫁的年龄了，爱财的爹妈将她许配给烧酒作坊单家做媳妇。哪知单家之子患有不治之症麻风病，流脓血淌黄水谁嫁他谁就毁了。轿子头余占鳌...*

莫言小说《红高粱》，其大致情节是这样——

在山东高密县东北乡一带，生活着一群有血性的人种。有个叫戴凤莲的女子，该当要出嫁的年龄了，爱财的爹妈将她许配给烧酒作坊单家做媳妇。哪知单家之子患有不治之症麻风病，流脓血淌黄水谁嫁他谁就毁了。轿子头余占鳌实际上是土匪头子，也许是出于拯救戴凤莲的目的，在她嫁到单家没两天，他就将单家父子杀了，并在高粱地里要了她。

戴凤莲留住准备散伙的长工们，成了烧酒作坊的新主人。为头的罗汉大叔，继续主事。他还负责饲养东家的两头大黑骡子。

日本人说来就来。进村抓民伕为他们修公路，刘罗汉与骡子一起被抓去。公路横跨墨水河，河上原木桥不行了，不可以载重汽车，要修石桥。罗汉大叔搬石块过程中遭遇监工毒打，产生逃跑念头。夜间本已成功脱逃，因要一同解救出骡子而再次被捉。日本人将刘罗汉剥皮示众，激起民愤。

一民女喜欢上余司令下属任副官，前往找他时误入余司令叔父处，并遭其强奸。任副官以离任相要挟，要求正法余大牙。千兵易聚，一将难求。余司令为严肃军纪，挥泪斩叔。

“一队队暗红色的人在高粱棵子里穿梭拉网，几十年如一日。”小说集中笔力，讲述一次抗击日军的伏击战的经过。余占鳌率部队在公路两侧的高粱地里埋伏，准备狙击从桥上经过的日本人的汽车队，为罗汉大叔报仇。戴凤莲亲自为部队战士送饭，途中被前来的鬼子枪弹击中。余占鳌与敌人激战，烧了敌人汽车，击毙鬼子一少将，双方伤亡惨重。戴凤莲血洒高粱地，成为抗日烈士。

作者着重歌颂一群有着传奇色彩的人群。“他们杀人越货，精忠报国，他们演出过一幕幕英勇悲壮的舞剧。”他们之中，有余占鳌，有刘罗汉，也有戴凤莲。

戴凤莲在弥留之际，有一段对生命的留恋和热爱的话：“天赐我情人，天赐我儿子，天赐我财富，天赐我三十年红高粱般充实的生活。天，你既然给了我，就不要再收回，你宽恕了我吧！”“天，什么叫贞节？什么叫正道？什么是善良？什么是邪恶？你一直没有告诉过我，我只有按着我自己的想法去办，我爱幸福，我爱力量，我爱美，我的身体是我的，我为自己做主。”“我什么都不怕。但我不想死，我要活。”我要多看几眼这个美丽的世界。

这些发自肺腑的充满思想光辉的语言，丰富了小说的意蕴，增添了小说的阅读魅力。

本文档由范文网【dddot.com】收集整理，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.com站内查找